



香港旅遊業議會
TRAVEL INDUSTRY COUNCIL
OF HONG KONG

Incorporated with limited liability

旅遊顧問實戰工作坊

暫停接受申請，直至另行通告為止。
不便之處，敬請原諒。



課程獲「旅遊業行業發展基金」資助，合資格學員最高可獲退回七成學費。

導師擁有 25 年以上旅遊業務及培訓經驗。

課堂著重
實務技巧的操練。

主辦機構

香港旅遊業議會

香港北角英皇道 250 號北角城中心 1706-09 室

電話：2807-1199

傳真：2510-9907

網址：<http://www.tichk.org>

電郵：office@tichk.org

辦公時間

星期一至五

9 am – 1 pm; 2 pm – 5:30 pm

星期六、日

及公眾假期

休息

旅遊顧問實戰工作坊 課程概覽

I. 課程宗旨和目的

為初入職或有志成為旅遊顧問（包括旅行團、旅遊套票和票務）的人士提供實務操作技巧方面的培訓和操練。學員修畢課程後應懂得如何尋找工作所需的資訊，並可將所學到的知識和技巧靈活運用，以應付日常工作上的需要和挑戰。

II. 課程簡介

1. 培訓對象： 初入職或有志成為旅遊顧問的人士
2. 課程大綱：
 - A. 旅行社和旅遊顧問
 - 旅行社行業及旅遊顧問工作簡介
 - 旅遊顧問應有的工作態度
 - 旅遊顧問須具備的基本知識
 - 實用的資料搜尋工具
 - B. 實務操作技巧練習
 - 機票查詢及確認
 - 酒店及接駁交通查詢及確認
 - 旅行團查詢及確認
 - 旅遊套票查詢及確認
 - 郵輪假期查詢及確認
 - 處理投訴
 - 如何向客人說「不」
 - C. 銷售技巧操練
 - 建立良好的第一印象
 - 成功的銷售對話
3. 課程時數： 24 小時
4. 入學要求：
 - 持有香港永久性居民身份證，或持有香港居民身份證而不受居留條件限制的人士；及
 - 現職於旅行社；或持有有效的「領隊證」／「導遊證」；或中學畢業／同等學歷或以上。
5. 出席率要求： 學員必須達到不少於八成的出席率，方算是成功修畢課程。
6. 證書頒發： 成功修畢課程者可獲發「出席證書」乙張。
(所有證書將不予補發。若學員需要議會另行證明其已完成課程，必須以書面提出及繳付所需行政費用。)
7. 課程費用★： HK\$2,000
 - ★ 本課程獲「旅遊行業發展基金」資助，成功修畢的旅行社員工／持證導遊／持證領隊，最高可獲七成學費資助，申請指引及表格可於議會網頁下載：
<https://cutt.ly/iQiGaY>
8. 上課地點： 香港英皇道 250 號北角城中心 18 樓 1809 室（港鐵炮台山站 B 出口）
9. 授課語言： 廣東話輔以英語（教材以中文為主）
10. 上課必備： 學員需於課堂上練習網上搜尋資料，故必須自備智能手機。
11. 每班人數： 15 – 25 人

12. 上課日期及時間：

課程編號	上課日期	上課時間
未能提供		

III. 報名方法

- 申請人請填妥報名表格 (P.I-II)，連同下列文件**郵寄**或**親身**交回議會辦事處 (恕不接受傳真或電話申請)：
 - 香港身份證副本^(註一)；及
 - 課程費用\$2,000 (劃線支票/現金)；及
 - 學歷證明文件副本^(註二) (只適用於非旅行社職員及非導遊證/領隊證持有人)

註一：如**非**香港永久性居民，請夾附簽證身份書 (即 D.I.) / 護照副本。

註二：如持有非本地學歷證明文件者，將需要提供國家或國際認可的學歷認證文件，並**必須提供相關文件的正本**供議會作核對及核實之用。
- 劃線支票抬頭請註明「香港旅遊業議會」或「Travel Industry Council of Hong Kong」，並且在支票背面寫上**姓名及課程編號**，**切勿**郵寄現金。
- 申請人應確保銀行戶口有足夠款項以支付費用，若因銀行戶口存款不足而被銀行徵收行政費用，議會一概不會負責。如遇有退票情況，議會有權即時取消申請人的學位。
- 每位申請人只可遞交一份報名表。如重複遞交表格或申請表格**資料或文件不全**，有關申請**將不受理**。
- 郵寄申請以議會辦事處收到函件日計算，申請人將於寄件後的**一星期內**收到議會通知有關申請結果。如**因郵誤或文件不齊全而導致申請人未能及時報名**，議會一概不會負責。
- 被取錄者將收到由議會發出的上課通知書和課程資料。
- 本課程以**先到先得**形式收生，**額滿即止**。

IV. 注意事項

- 除非課程延期或取消，否則申請人**一經被取錄，將不會獲退還學費**。
- 被取錄的申請人如欲**轉班或把學額轉讓其他合乎報讀資格的人士**，必須於**開課前的五個工作天**前以書面通知議會，否則恕不受理，所繳學費亦不會獲退還。
- 本課程**不設補課機制**，出席率不足的學員須重新報讀課程及達到**不少於八成出席率**，方可獲發「出席證書」及以支票形式退回的學費。
- 每節遲到、早退或在課堂非指定的休息時間離開課室超過**三十分鐘**者，將當缺席論。
- 議會保留更改上課時間、地點及內容的權利。若課程因導師身體不適、天氣惡劣或其他原因而延期或取消，議會將會通知有關申請人/學員。
- 議會將採用不同方式 (包括手機短訊及電郵) 發放與課程相關的消息及資料。申請人/學員的通訊資料如有更改，必須儘早以書面通知議會行業培訓部。
- 議會保留修訂和解釋課程細則的權利。如有任何修訂，申請人/學員將獲通知。

V. 惡劣天氣的安排

1. 若天文台發出八號或以上熱帶氣旋或黑色暴雨警告信號時，課程將會取消並延期。若天文台於下列時間取消八號或以上熱帶氣旋警告或黑色暴雨警告信號時，有關課程將如期舉行。

八號或以上熱帶氣旋／黑色暴雨警告信號取消的時間	有關安排 [#]
上午六時或以前	課程如期舉行
中午十二時或以前	上午的課程仍然取消， 下午二時或之後開始的課程會如期舉行
下午四時或以前	六時半或之後開始的晚間課程會如期舉行

[#]備註

- a. 如八號或以上熱帶氣旋警告於上課期間生效，導師會即時下課。
 - b. 在黑色暴雨警告信號生效時，進行中之課堂將繼續進行，直至該課堂完結為止。
2. 若一或三號熱帶氣旋警告、黃或紅色暴雨警告信號生效時，課程會如期舉行。

VI. 查詢

如有任何疑問，請於辦公時間內致電 2807-1199 與議會行業培訓部聯絡。

VII. 個人資料收集說明

1. 本課程申請表上所填報的個人資料，香港旅遊業議會(下稱「議會」)將用作如下用途：
 - (i) 處理報讀課程的申請及登記事宜；
 - (ii) 儲存獲取錄的申請人的資料於議會；
 - (iii) 向學員發放證書及相關資料；
 - (iv) 進行研究或統計分析；及
 - (v) 其他相關用途。
2. 申請人請儘量提供足夠資料，否則議會不能有效處理有關申請。
3. 申請人須親身出示香港身份證以供議會核實身份。議會職員只會於核對申請人身份證上的資料後，才於申請表上簽名作實。申請人如未能親身到議會核實身份，可用郵寄或傳真方式遞交身份證副本；該身份證副本將由議會保存，直至有關申請人親身出示身份證以供議會核實身份為止。在任何法例許可的情況下，議會均有權要求申請人出示身份證，複印申請人的身份證，並保存其身份證副本。
4. 議會會將申請人的資料保密，但議會可能會將申請人的有關資料，提供給任何其他人士或其代表，以作第 1 段所列舉的用途。
5. 根據《個人資料(私隱)條例》，申請人有權：
 - (i) 查閱議會是否持有申請人的個人資料；
 - (ii) 要求獲得 5(i)段所述資料的複本；及
 - (iii) 要求議會改正有關申請人的個人資料。

申請人必須提供足夠資料予議會辦事處以識別申請人的身份，否則辦事處有權拒絕申請人查閱資料的要求。議會可能就有關要求收取費用。
6. 如欲查閱個人資料，申請人必須以書面向議會行業培訓部提出。議會地址如下：
香港北角英皇道 250 號北角城中心 1706-1709 室

旅遊顧問實戰工作坊 課程報名表格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請先細閱夾附於本表格的課程概覽。 請填妥本表格，連同課程費用 (HK\$2,000) 一併郵寄或親身交回議會辦事處。 請以正楷填寫，並在適當空格內劃上「✓」號。 每份表格只供一位人士報讀，如數量不足，可自行影印。 	<p>由議會填寫</p> <p>課程編號： <u>TC202002</u></p> <p>收據號碼： _____</p> <p>收據日期： _____</p>
--	--

付款方式： 現金 / 劃線支票 (支票號碼： _____)

甲部 個人資料

英文姓名#			
中文姓名#	(#姓名以身份證上登記為準)		
香港身份證號碼	<input type="checkbox"/> 香港永久性居民身份證 <input type="checkbox"/> 香港居民身份證		
導遊證編號	TG	導遊證有效期至	
領隊證編號		領隊證有效期至	
教育程度	<input type="checkbox"/> 中四或以下 <input type="checkbox"/> 中學畢業 <input type="checkbox"/> 大專/副學士 <input type="checkbox"/> 學士或以上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請註明) _____		
⊕ 非持有有效導遊證/領隊證的旅行社員工必須填寫以下部份。⊕			
旅行社名稱			
旅行社牌照號碼			公司蓋章
申請人職位			

備註一： 如非永久居民，必須於遞交本表格時夾附「簽證身份書」(即 D.I.) / 護照副本。

備註二： 非旅行社職員及非導遊證/領隊證持有人必須夾附中學畢業或同等學歷或以上的證明文件副本，並於開課當日或之前提供相關文件的正本供議會作核對及核實之用。

乙部 通訊資料

中文聯絡地址：	_____		
手機號碼：	_____	(請填寫可接收短訊的號碼。) (Please give a number that can receive SMS messages.)	
電話 (辦公室)：	_____	電郵地址：	_____

丙部 旅行社工作經驗

工作經驗 \ 年資	沒有	一年以下	一至兩年	三至五年	五年以上
1. 旅行社工作經驗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2. 旅遊顧問工作經驗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3. 領隊工作經驗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4. 導遊工作經驗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丁部 聲明

1. 本人 (申請人) 已細閱、明白並同意附於此報名表的課程概覽及「個人資料收集說明」。
2. 本人明白並同意報名一經被接納，將不獲退還有關款項。
3. 本人同意遵從有關上述課程的所有規定，並明白每節遲到、早退或在課堂非指定的休息時間離開課室超過三十分鐘者，將當缺席論。
4. 本人同意議會以任何形式(包括手機短訊、電郵、傳真及郵寄等) 向本人發放議會資訊及課程相關資料。
5. 本人同意議會核實本人的學歷證明文件(如適用的話)，並授權本人曾經就讀之教育/單位機構向議會透露有關本人學歷相關的資料作核實之用。
6. 本人聲明以上所填報的資料及夾附的文件均真確無訛。如本人之聲明有任何失實之處，貴會有權取消本人之申請資格。本人亦知悉如議會發現任何虛假文件，定必報警處理。

申請人簽署：_____

日期：_____